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九岭路市政道路及配套工程（二期）施工[项目编号：JG2025-399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 具体原因
1	(主)广州机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,(成)广东敦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佛山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西安市政道桥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4	南宁市政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5	(主)广州市第一市政工程有限公司,(成)科学城(广州)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6	(主)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,(成)广州高新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7	广州市第三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8	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	通过	
9	江苏山水环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通过	
10	郑州一建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11	(主)广东省基础工程集团有限公司,(成)广州开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12	(主)中铁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,(成)中铁十七局集团(广州)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13	长春市城建维护集团股份有限公司	不通过	专职安全员数量不符合要求
14	广州市第二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15	烟建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：李耀康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联系人：曾工

联系电话：020-28068066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：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（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）

联系电话：020-82111245

联系地址：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30号四楼

招标人名称：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日期：2025年09月16日

